

#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部门负责人（签字）：徐红丽

填报人：张清

联系电话：23336007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强化预算支出责任，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4〕45号）、《深圳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深财规〔2014〕8号）、《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 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深办发〔2018〕32号）、《深圳区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财绩〔2019〕5号）、《龙华区财政局关于做好区本级2021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深龙华财〔2021〕22号）、《龙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深龙华财〔2021〕37号）等相关规定，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以下简称“我局”）对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施绩效自评，形成本绩效自评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是隶属于龙华区政府的政府部门，包括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及深圳市龙华区企业服务中心1家下属事业单位。其主要职能包括：

1. 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和信息化、商务、金融领域的中长期规划、政策措施，提出优化工业、商贸流通产业的布局及结构的政策建议。

2. 统筹协调产业转型升级工作并监督实施，统计、监测、分析全区工业和信息化、商贸经济领域的运行态势，组织开展重点产业、行业的课题研究。

3. 负责归口的各项财政专项资金和经费的总体计划、实施管理、绩效评价等工作。

4. 拟订并组织实施工区内产业转移、工业园区发展的专项规划和政策措施。

5. 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固定资产投资和企业技术改造投资的政策措施。依法落实能源节约、循环经济专项规划和政策措施，组织实施清洁生产，推进绿色制造。

6. 组织实施促进电力行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监测电力行业运行情况，依法实施电力行业管理，协调落实电力管网规划，组织协调电源、电网建设。

7. 协调推动经济领域的信息化应用，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和互联网的普及应用。协调推进信息化网络基础设施规划建设。推进经济领域的大数据开发、应用和管理创新。

8. 统筹本区外贸进出口工作，制定实施对外贸易相关政策措施，依法开展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指导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负责外商投资企业的监督和管理。

9. 负责统筹全区商贸流通行业发展，按权限审核全区直销分支机构和服务网点。组织开展再生资源回收管理。

10. 统筹协调全区金融业发展。搭建银企交流平台，指导和培育企业上市。

11. 承担区对口帮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职责，负责扶贫协作、对口支援、对口帮扶、合作交流等工作。

12. 负责工业、信息化、商务、金融行业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并承担监督责任。

13. 统筹、协调、指导全区企业服务和招商引资工作；组织或参加各种形式的投资推广活动；跟踪和服务招商引资项目，协助推动项目落地。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1. 年度总体工作

2020年，是“十三五”收官之年和脱贫攻坚决战决胜之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深圳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一是全力做好全区产业专项资金政策制定及审批发放管理工作，保障辖区产业稳定增长，推动辖区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二是推动辖区工业信息化发展，全力推动5G产业、工业互联网产业生态建设，打造工业信息化强区；三是做好辖区企业服务工作，不断优化产业园区服务，搭建政企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招商引资、科技扶持、融资协助等多方面的惠企服务。

### 2. 重点工作任务

我局将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

总基调,抢抓“双区驱动”重大历史机遇,争当龙华区经济高质量发展尖兵。重点做好以下十方面工作: **一是推动工业稳增长**。通过出台2020年稳增长政策、建立经济运行数据监测平台、狠抓工业和技改投资及加强数据统计工作,大力推进工业、商贸业和现代服务业稳增长工作开展; **二是推动新支柱产业培育**。包括修订普惠性产业专项资金政策、率先布局5G产业、加快构建省级工业互联网产业示范基地等措施,快速推进新支柱产业培育工作; **三是推动营商环境优化**。包括落实“一企一策”提升挂点服务企业水平、探索构建企业服务标准体系、上线企业诉求办理平台等多项惠企措施,不断推动辖区营商环境的优化升级; **四是推动招商引资**。打造线上投资(招商)服务平台,为意向落户企业提供一体化、全方位的线上项目落地服务,提高项目落地便利度。面向全球绘制招商地图,借助专家、从业者、第三方咨询机构力量提升项目研判水平。发挥载体招商优势,依托北站“国际会客厅”的区位优势,重点引入有国际背景的金融、科技创新性、现代服务业及符合我区产业导向的优质企业,开展汇德国际创新中心、汇隆国际总部大厦、龙华科技创新中心全球招商; **五是推动产业空间拓展**。加快产业用地遴选,推进产业用房建设,推动旧工业区改造提升,不断消除区内现有旧工业区的安全隐患,完善园区现状功能; **六是产业金融发展**。吸引优质金融机构落户龙华,积极发挥政府引导作用,引导国内外创投基金集聚,大力实施企业上市培育工程,加强政府引导基金运作能力,吸引创业资本投资龙华,推动科技型企业上市,引领带动更多中小企业发展; 七

**是推动现代服务业升级。**提升消费层级，形成布局合理、功能完善、业态多元、管理规范的经济发 展格局。培育壮大生产性服务业，聚力发展电子商务和商业新业态，加快深国际黎光物流园等项目建设。进一步促进辖区消费增长，推进夜间经济发展，持续开展购物节系列活动，推介龙华区商贸资源；**八是推动外贸竞争力提升。**不断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推动进出口贸易与产业协调发展。提高外贸企业抗风险能力，做好外贸预警监测分析及国别风险研究。助力企业开拓多元海外市场，支持开展形式多样的经贸交流合作活动。贯彻落实境内外展会补贴，鼓励企业参加国际领先水平交易展览；**九是推动脱贫攻坚。**通过开展紫金共建园区多元化招商、深化扶贫产业合作、强化优势资源互补、促进劳务供需精准对接及深入开展消费扶贫多项举措，全力推进扶贫工作；**十是基层党建工作。**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增强党支部凝聚力，加强基层党组织带头人队伍建设，打造有斗争精神、忠诚干净担当的先锋队伍。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坚持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抓手，开展红色革命教育等活动，深化支部党员对初心和使命的认识。

### （三）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2020 年度，我局根据履职要求，按照区委区政府有关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结合我局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编制 2020 年度全年预算。2020 年初部门预算总规模为 74,527.00 万元。预算编制符合区财政 2020 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要求，如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

间合理分配等要求，并根据区财政规定，对申请的财政资金设定科学的绩效目标，编制合理、可量化的绩效指标。2020年受疫情影响，实体经济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实体经济平稳发展，年中市下达工业稳增长专项资金及区财政追加产业专项资金。2020年预算调整金额57,876.22万元，调整后总预算为132,403.22万元。

### 1. 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2020年，我局年初部门预算收入74,527.00万元，比上一年度增长2,724.00万元，增长率3.79%，均为财政拨款资金。其中，人员经费2,599.00万元，公用经费568.00万元，项目支出71,360.00万元。各项经费占比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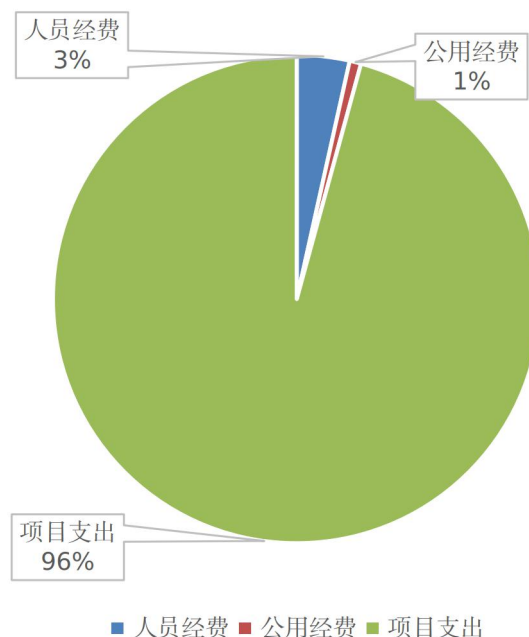


图 1-1 部门支出年初预算经费构成图

### 2.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2020年，为保证实体经济平稳发展，年中市下达工业稳增长专项资金及区财政追加产业专项资金。调整后，我局财政拨款预算总额为132,403.22万元，调整幅度为77.66%，调整幅度较大。按支出用途分析，主要调减人员经费43.35万元，调增公用经费24.61万元、项目支出57,894.96万元。具体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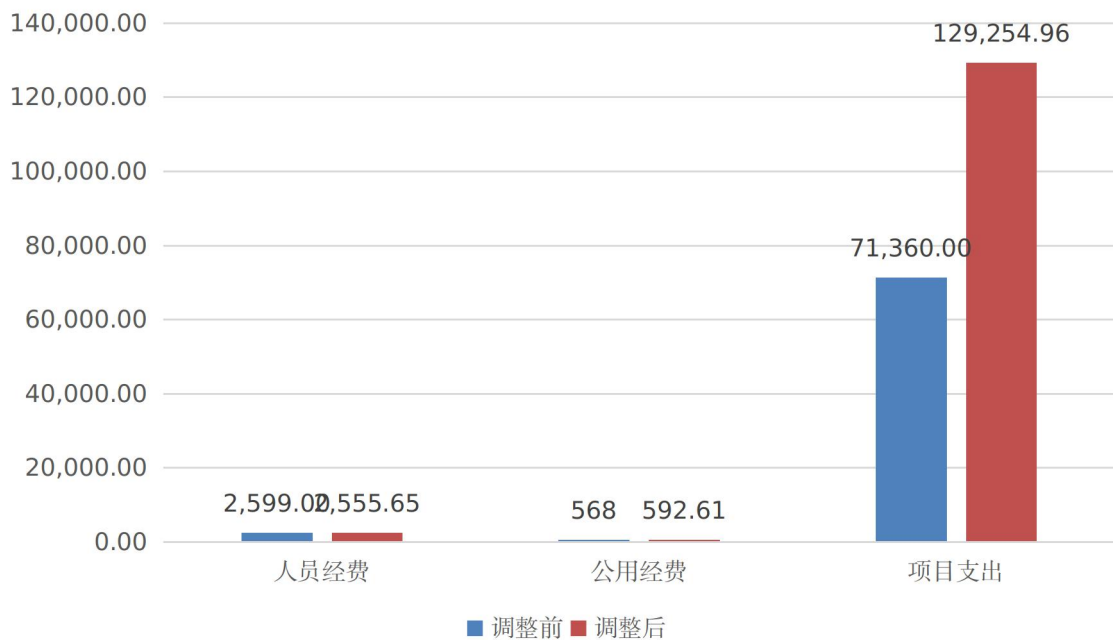


图 1-2 预算调整幅度情况图

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调增了科学技术支出、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财政拨款资金预算调整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1 2020 年预算调整情况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调整幅度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406.00	61,300.79	21.61%
外交支出	---	---	---
国防支出	---	---	---
公共安全支出	---	---	---
教育支出	---	---	---
科学技术支出	22,000.00	51,353.20	133.4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00	276.42	-3.01%
卫生健康支出	100.00	100.48	0.48%
节能环保支出	254.00	254.00	0.00%
城乡社区支出	---	---	---
农林水支出	---	---	---
交通运输支出	---	---	---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15,216.00	100.0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35.00	393.01	17.32%
金融支出	295.00	595.00	101.6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0.00	430.00	0.0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	---
住房保障支出	422.00	422.32	0.0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	---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	---
其他支出	---	---	---
债务还本支出	---	---	---
债务付息支出	---	---	---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	2,062.00	100%
<b>总计</b>	<b>74,527.00</b>	<b>132,403.22</b>	<b>77.66%</b>

### 3. 预算编制的规范性

我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深圳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深财规〔2014〕8号）、《龙华区财政局关于编制2020年龙华区部门预算和2020-2022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深龙华财〔2019〕158号）相关规定，依法合理编制预

算，按合规程序申报，并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的审查监督，预算编制规范性得到有效落实。

根据《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预算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我局预算管理按照“谁编制、谁执行、谁负责”的原则，各科室（中心）是预算编制和执行的责任主体，对本科室（中心）预算编制和执行的规范性、合法性及效益性负责。2020年度我局按照区财政局“二上二下”的预算编制程序，在“一上”时，由各科室（中心）按照其职能及当年工作计划测算项目支出，提出预算需求，经科室（中心）负责人审核、分管业务局领导审定后，报局财务部门审核。经局财务部门审核无误后，汇总编制局部门预算“一上”建议数，经分管财务局领导审核、局长审定后，报财政部门审批；在“二上”时，各科室（中心）根据财政部门下达的预算控制数，综合平衡并修改预算数后，由局办公室汇总提交单位局长办公会和党组织会审议；局办公室根据审议意见修改完善年度部门预算草案，经分管财务局领导和局长审签后，报区财政部门。

综上，本年度我局预算编制流程有完善的制度规范作为执行依据，预算编制规范性得到有效保障。

#### **4. 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财绩〔2019〕5号）、《2020年龙华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等文件要求，我局深入贯彻预算绩效全流程管理，2019年，我局出台《深圳市龙华区工业

和信息化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以下简称“工作方案”）用于规范我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根据工作方案规定，我局预算绩效管理实行“一把手”责任制，由局财务部门牵头并安排专人负责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各科室（中心）全程参与。根据工作方案规范要求，我局编制2020年度预算时同步编制部门整体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首先，由各科室（中心）在编制项目预算时，基于资金用途同步设置绩效指标，确保绩效目标内容与预算资金量相匹配。随后，局办公室对各科室（中心）报送的绩效指标进行审核，确保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设置明确、清晰、可衡量。同时，局办公室在征询各科室（中心）意见后，结合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规划，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并于绩效目标审核，汇总报送至区财政局。具体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如下表所示：

表 1-2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年度总体目标	<p><b>目标 1:</b> 优先发展战略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省级工业互联网产业示范基地和省级人工智能产业核心区建设，推动美团粤港澳大湾区新基地等项目落地；抓紧出台“1+N”政策，做大集成电路设计网等电子核心产业规模，推动龙华区建成战新产业重要集聚区。</p> <p><b>目标 2:</b> 增强产业空间保障。加快产业用地遴选建设，加快产业用地遴选建设，进一步完善重点产业项目遴选政策；推动旧工业区改造提升，推动符合条件的工业区整治提升，消除安全隐患、完善旧工业区现状功能。</p> <p><b>目标 3:</b> 精准引进一批大项目。瞄准世界 500 强、国内各类百强、独角兽等重点企业，围绕重点产业，建立招商引资目标项目库；聚焦产业链关键环节，优化产业政策配套，着力招大商、招优商、招好商；依托北站“国际会客厅”的区位优势，加大国际创新中心（汇德大厦）等全球招商力度，推动企业在资本、市场拓展等方面全方位落户我区。</p> <p><b>目标 4:</b> 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提升金融服务实体能力，健全金融风险防控体系，上线“金融超市”，引导金融机构为龙华企业设计针对性融资解决方案；释放商贸服务业新潜力，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和商业综合体，加快深国际黎光物流园等项目建设。</p>

<p><b>目标 5:</b> 加快构建与国际接轨的开放型经济。深化外贸领域改革，深度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大力优化外贸结构；落实外贸稳增长政策措施，推进出口信用保险小微企业统保平台和政治风险统保平台建设，支持外贸新业态发展壮大。</p> <p><b>目标 6:</b> 加大企业服务力度。重视上市公司发展，引领带动更多中小企业发展；提高企业服务质量，组织开展“企业服务月”、服务集市、企业家对话等活动，联合相关部门进驻企业服务站现场办公，为企业提供“足不出园”的办事服务。</p>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产业发展相关课题数量（项）	2
			完成经济运行分析报告数量（份）	3
			开展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专家评审批次	3
			开展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专家审计批次	3
			推动辖区企业开展自愿绿色清洁生产审核工作	验收通过企业达 25 家（次）
			完成辖区园区循环化改造工作	2 家园区
			产业园区认定数量	3 家
			推动重点产业项目遴选	3 宗
			组织境内外展会活动场次	1
			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类项目宗数	110
			支持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资助项目受理宗数	450
			购物节分会场的商场活动次数	7
			对再生资源回收站从业人员及管理人员开展安全培训教育次数	4
			金融风险排查培训场次	11
			银企对接活动次数	4
			金融风险现场排查次数	12
			开展龙华区惠企政策宣讲活动（场）	2
			开展企业服务专员培训（场）	1

			开展境内外招商活动(场)	1	
			举办招商专员培训(场)	1	
			重大招商引资项目调研(个)	3	
		质量指标		对再生资源回收站从业人员及管理人员培训人员合格率	100%
				能源利用状况报告填报率	100%
				扶贫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产业发展工作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工业和信息化工作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对外经贸工作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消零提升率	0.2%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引导我区消费发展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情况	达到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外贸企业满意度	85%以上		
		金融机构满意度	85%以上		

#### (四) 2020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 1. 资金管理情况

###### (1) 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度,我局财政拨款全年预算总额为 132,403.22 万元,预算执行数为 131,280.13 万元,执行率 99.2%。按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局办公室每月统计预算执行情况,编制月度、季度预算执行情况表,并每月进行预算执行进度通报。针对预算执

行进度不理想的项目，及时查找原因进行整改，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保障年度预算执行进度符合计划要求。各季度具体预算执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3 2020 年度各季度预算执行情况表

季度	预算数(万元)	执行率(%)	序时进度(%)	分季度执行率(%)
第一季度	74,527	19.9	25	79.6
第二季度	74,608	54.1	50	100
第三季度	96,617	58.0	75	77.3
第四季度	132,403.22	99.2	100	99.2
全年平均执行率				89.0

注：1. 分季度执行率=（执行率÷序时进度）\*100%

2. 全年平均执行率=Σ（分季度的执行率）÷4

## （2）结转结余率

2020 年度我局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 357.85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为 28.6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为 129,218.1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为 2,062.00 万元，由公式结转结余率=年末财政拨款财政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计算可得，2020 年我局结转结余率为 0.27%，属于正常范围。

## （3）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20 年度，我局年初政府采购预算数为 518.00 万元，其中含当年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90.00 万元和待支付以前年度政府采购项目指标 128.0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全年采

购预算数为 948.00 万元<sup>1</sup>，支出数为 820.83 万元<sup>2</sup>，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86.6%，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较为一般，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用车及部分办公设备未执行采购。

#### （4）财务合规性

2020 年度，我局修了《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财务管理办法（试行）》（深龙华工信〔2020〕87 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规范了我局的预决算管理、经费收支管理、采购及合同管理、货币资金管理、固定资产管理、无形资产管理、财务印鉴及票据管理以及档案管理等。同时，我局严格依照管理办法实施，加强各个环节的财务监管，确保每项业务财务手续齐全、程序合规，财务管理工作得到进一步规范和加强。但是当年度资金调整幅度为 77.66%，，超过部门预算总规模的 10%，调整幅度较大，预算资金调整情况有待进一步控制。

#### （5）预决算公开情况

2020 年我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范》要求，分别于 2020 年 2 月 3 日和 2020 年 10 月 12 日，将 2020 年部门预算与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于龙华政府在线网站公开，公开内容涵盖预决算信息、绩效目标信息、绩效评价情况等内容，预决算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完整性均符合区财政局规范公开要求。

## 2. 项目管理情况

2020 年我局共有 52 个预算项目，包括履职类项目 35 个、

<sup>1</sup> 数据来源于 12 月 31 日采购预算执行情况表。

<sup>2</sup> 数据来源于决算报表。

产业专项资金项目 15 个及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2 个。其中，“公务用车购置”项目因区里统一不进行公务用车采购，项目资金由区财政统筹收回，未实施。“5G 创新创业大赛”项目因区政府安排，大赛不由我局举办，未实施；经同意，将项目预算调剂至制造业技术升级改造资助类项目拨付。其他 50 个项目工作均已完成，且所有项目在预算申请、预算调整、资金支出、验收归档等各个环节均依照部门内控管理制度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确保项目管理工作落实到位。产业专项资金项目审核与发放，严格按产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及操作规程等规定执行。同时，为确保产业专项资金项目在项目申报、企业资质审核、资金发放及资金用途监控等各个环节监管到位，我局还聘请专业第三方机构开展专家评审、专项审计、绩效评价等工作，保障产业专项资金项目规范实施。

2020 年我局依照区财政局要求，按规定执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于 2020 年 8 月份对所有项目 1 至 7 月份完成情况开展绩效监控工作，并将监控结果及时报送至区财政局。对于监控中发现的偏离情况，于 2020 年 9 月份开始实施相应纠偏措施，以保障项目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具体项目实施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4 2020 年度项目完成情况表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完成状态
履职类项目	产业转型升级工作	已完成
	经济运行监测分析工作	已完成
	产业专项资金管理事务	已完成
	工业互联网工作	已完成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完成状态
	信息化建设工作	已完成
	重大项目引进跟踪服务协调工作	已完成
	产业园区、载体、用地、用房、城市更新工作	已完成
	电网和能源建设管理工作	已完成
	节能减排工作	已完成
	对外经贸综合管理	已完成
	对外经贸研究分析	已完成
	商贸流通业运行及应急管理工作	已完成
	购物节活动（采购）	已完成
	行业安全生产（采购）	已完成
	打击非法集资及处理工作	已完成
	金融风险管理工作	已完成
	金融行业促进工作	已完成
	招商引资服务（采购）	已完成
	服务企业管理事务	已完成
	投资推广	已完成
	公务用车购置	已取消
	办公设备、家具购置	已完成
	机构运行辅助管理	已完成
	日常管理事务	已完成
	宣传培训事务	已完成
	党建及机关队伍建设	已完成
	企业服务工作	已完成
	对口帮扶、对外援助工作	已完成
	帮扶机构及扶贫干部运行管理	已完成
	政府绩效考核专项经费	已完成
	计划生育考核	已完成
	预留机动经费	已完成
	下达 2020 年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经管专项资金	已完成
	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经费补助	已完成
待支付以前年度政府采购项目	已完成	
产业专项资金项目	制造业龙头企业培育资助类	已完成
	制造发展金融支撑类	已完成
	制造业技术改造升级资助类	已完成
	产业载体拓展空间资助类	已完成
	开放合作能力提升资助类	已完成
	产业稳增长	已完成
	境内外经贸交流活动	已完成
	现代服务业资助类	已完成
	金融业资助	已完成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完成状态
	产业载体交通及企业服务站资助类	已完成
	重大产业项目招商引资类	已完成
	产业转型升级（上级专项）	已完成
	提振商贸业消费类	已完成
	5G 创新创业大赛	已取消
	5G 基站建设资助	已完成
政府性基金项目	企业贷款贴息资助	已完成
	租金减免、设立临时隔离场所、“援企稳岗”政策补贴等	已完成

### 3. 资产管理情况

2020年，我局资产管理严格依照《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试行）》（深龙华工信〔2020〕90号）、《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财务管理办法（试行）》（深龙华工信〔2020〕87号）相关规定，实行“统一领导、归口管理、分级负责、责任到人”的管理机制。明确资产管理责任部门，设置资产一级管理员、二级管理员，有效对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实施规范管理。同时，每年定期开展盘点清理工作，保证账账、账卡、账实相符，保障固定资产的安全性和完整性。

资产使用情况方面，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局资产合计为1,883.88万元，其中，流动资产合计695.68万元，非流动资产合计1,188.19万元；负债合计703.69万元，均为流动负债；净资产合计1,180.18万元；固定资产总体使用率达95.99%。此外，2020年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5.17万元，已全部上缴国库。具体固定资产保有及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5 2020 年度固定资产保有及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数			
	数量	原值	其中：在用	利用率
合计	1,904	522.59	501.65	95.99%
一、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	---	---	---
其中：房屋(平方米)	---	---	---	---
二、通用设备(个、台、辆等)	519	304.96	284.03	93.14%
其中：汽车(辆)	3	50.66	37.86	74.73%
三、专用设备(个、台等)	30	17.68	17.68	100.00%
四、文物和陈列品(个、件等)	---	---	---	---
五、图书档案(本、套等)	---	---	---	---
六、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个、套等)	1,355	199.95	199.95	100.00%
其中：家具用具	1,294	183.43	183.43	100.00%

#### 4. 人员管理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我局核定编制数为 73 人，在职人员共 110 人，其中在编人员 65 人，编外人员 45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40.9%。具体情况如下：

表 1-6 2020 年度人员情况表

人员情况	编制人数	年末实有人数	备注
一、在职人员(人)	73	110	
(一)在编人员	73	65	
1. 行政人员	31	25	
2.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	---	
3. 非参公事业人员	42	40	
3. 经费自理人员	---	---	

人员情况	编制人数	年末实有人数	备注
(二) 编外人员	---	45	
1. 年末其他人员	---	45	雇员 9 人, 临聘人员 36 人
二、离退休人员 (人)	---	7	
(一) 离休人员	---	---	
(二) 退休人员	---	7	

注: 编外人员控制率 40.9% = (45 ÷ 110) × 100%

## 5. 制度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管理, 我局修订印发了《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内部控制基本制度(试行)》、《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财务管理办法(试行)》、《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预算管理办法(试行)》、《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采购管理办法(试行)》、《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试行)》、《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合同管理办法(试行)》、《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误餐费管理办法(试行)》及《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重点经费支出指引(试行)》等一系列管理制度, 涵盖内部控制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合同管理六大经济业务活动, 部门职能履行与预算执行得以保障。

##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 (一) 主要履职目标

2020 年度, 我局的主要履职目标包括: 优先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不断推动辖区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增强产业空间保障, 进一步完善重点产业项目遴选政策, 推动旧工业区改造提升, 不断完善产业园区功能; 精准引进优质大项目, 推动企业在资本、

市场拓展等方面全方位落户龙华；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释放商贸服务业新潜力，发展电子商务和商业综合体，全面提升龙华区现代服务业水平；加快构建与国际接轨的开放型经济，大力优化外贸结构，落实外贸稳增长政策措施，多项举措支持外贸新业态发展壮大；加大企业服务力度，重视上市公司发展，引领带动更多中小企业发展。同时提高企业服务质量，组织开展各项惠企服务活动，为企业提供“足不出园”的办事服务。

## （二）主要履职情况

2020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国际形势和新冠肺炎疫情冲击，我局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扎实做好本职工作，稳增长、促发展，推动各项工作稳中提质、稳中增效。同时抵住压力，稳步统筹推进疫情防控相关工作，保障辖区防疫物资供应充足稳定，大力推动辖区企业复工复产，有效抗击新冠疫情带来的冲击，防疫和复工相关工作获得社会充分肯定。

一年来，我局主要完成了以下履职工作：

### 1. 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打赢防疫攻坚战

面对新冠疫情的冲击，我局迅速响应，大力推动防疫物资供应保障，引导企业复工复产，助力企业有效应对疫情带来的生产经营困难。疫情期间，我局积极推动符合防疫应急物资生产条件的企业迅速转产，协助富士康恢复多条产线，转产期间富士康累计产出口罩7,000万只，确保防疫物资供应。开出协调函50余份，助力区内253家、区外121家防疫物资产业链企业及时复工复产，推动我区成为全国防疫物资生产供给的重要区域；出台应

对疫情复工复产系列指导政策文件，第一时间开展企业复工审核和防疫指导，推动规上企业、百强企业全部复工，辖区企业复工复产实现零感染、零疑似、零确诊；“助企 11 条”“提振商贸 8 条”、减租倡议等系列文件，直接资助企业约 1.2 亿元，带动餐饮消费 8,000 余万元，推动各园区及企业减免租金超 5 亿元，助力企业有效应对疫情带来的经营困难。

## **2. 积极谋划产业布局，培育新兴产业发展壮大**

我局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通过制定《深圳市龙华区创新产品与服务目录管理办法》，评选创新产品与服务目录白名单，激发企业创新积极性，吸引更多优秀企业入驻龙华；梯队培育企业激发增长新动能，遴选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入库培育，培养我区精锐企业力量，培育跻身全市、全省前列的优秀本土企业；初步形成工业互联网产业生态，培育引进包括 2 家国家级双跨平台在内的多层次工业互联网应用平台，推动 12 家企业入选省生态供给资源池。此外，本年度完成了工业互联网技术交流平台搭建，并成功举办第二届中国工业互联网大赛·南部（深圳）赛区赛事，有效推动工业互联网产业高质、高效、高速发展。

## **3. 强化产业空间保障，打牢产业发展基础**

加快推动新增产业空间建设，推动多个重点产业项目和总部项目的遴选工作，解决了 11 家优质企业供地问题，推进 10 个产业用房项目建设；全力支持原有产业空间品质提升，推动多个园区升级为优秀产业园区；加快推进工改工项目建设进度，积极发挥政府产业空间的招引作用，吸引一批优质企业及机构入驻龙

华。

#### **4. 推动现代服务业提质增效，激发消费市场活力**

一是通过开展系列购物节活动、推动名车企进驻龙华等举措，动员辖区 74 家汽车经销企业开展汽车促销活动，拉动汽车消费约 22 亿元；区内 56 家大型商超销售额约 128 亿元，增长 6.6%。二是落实夜间经济发展工作方案，辖区 8 个夜间经济示范圈总面积逾 100 万平方米，已形成消费集聚效应和规模效应，“五一”期间龙华被评为全国十大夜经济最火商圈之一；三是强化电商引领作用。引进九米电商、景迈实业等跨境电商重点企业，提升我区跨境电商体量。打造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区，与有关企业积极洽谈落地事宜，探索与抖音合作建立龙华专区，全方位推动电商发展，有效激发市场活力。

#### **5. 稳步推动外贸增长，化危为机打破困境**

2020 年度，面对严峻的外贸经济形势，我局通过强化政策支持稳定外贸企业市场份额，落实外贸稳增长激励方案，有效增强企业应对外贸风险能力，稳定外贸经济增长；搭建国际化优质平台，积极组织企业参加电子信息、人工智能、生命健康、时尚创意等境内外展会，开拓多元市场，激发产业活力。此外，我局积极培育外贸新动能，鼓励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扩大出口，推动 33 家企业进入商务部医疗物资出口的“白名单”，化危为机打破外贸困境。

#### **6. 全力做好企业服务，推动重大项目扎根落户**

本年度我局出台《龙华区 2020 年区领导挂点服务企业和园

区专项活动方案》，覆盖重点企业和园区 1,000 余家，走访调研企业 1,528 家次，诉求解决率长期保持在 95%以上。利用产业政策查询平台解决企业政策申报难问题，推送各级政策 1,700 条，服务企业 3 万余家次。全市率先举办 2 场产业对接活动，超 200 家企业开展线上洽谈及场外签约，助力产业链协同发展。为企业发展减负增效。大力落实电力惠企政策，全年为企业用电减负超 8.4 亿元。为企业量身定做金融服务方案，争取市平稳基金支持，目前已有 30 家企业获益，涉及资金 20.63 亿元。招优引强成效显著。全年吸引 72 个重点优质企业项目落户，包括美团、开市客、迈瑞动物医疗、英诺赛科、中建三局等重大项目，以及三一云油、采材宝、桑特液压、沃特沃德信息等一批优质项目。针对富士康、天马微电子、泰衡诺等龙头企业的上下游企业招商，已吸引中光电、威凯检测、长飞光纤等项目落户，核心产业链竞争力大幅增强。借力全球招商大会洽谈签约成果丰硕。深度参与 2020 深圳全球招商大会，洽谈签约项目累计总投资 579 亿元，其中，现场签署美国开市客、保利文化、三一集团、广东铭泰集团 4 个合作框架协议，现场签约项目总投资 320 亿元。

## **7. 布局 5G 战略，全面提升辖区工业信息化建设水平**

率先完成 5G 网络基础设施建设任务。创新构建“一方案一小组两专班”工作体系，实施“挂图作战+日督日报”工作法，提前两个月完成 6067 个 5G 基站的开通，在全市率先实现 5G 网络全覆盖，为数字经济高速公路提速扩容。



###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从预算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公平性等方面，分析部门履职和主要工作任务是否完成，项目是否顺利达成目标，达到了什么样的效果。重点对部门履职和预算使用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公众满意度进行分析评估。

#### 1. 经济性

2020年，我局“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40.00万元，实际支出数3.43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8.6%；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592.61万元，实际支出581.80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98.2%。“三公”经费控制率较为理想，但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仍超过90%，“厉行节约”仍需进一步加强。

#### 2. 效率性

##### （1）预算执行率

根据2020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表及全年每月预算执行进度通报情况，我局2020年全年四季度分季预算执行率分别为79.6%、100%、77.3%及99.2%，全年平均预算执行率为89.0%。总体而言部门实际支付进度较不理想，原因是年中追加产业专项资金未能在当月及时拨付，影响执行进度；部分采购项目由于支付时间集中在第四季度支付，一定程度上导致前三季度支付进度较慢，从而导致全年平均执行率较低。

#####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0年，我局继续贯彻落实产业稳增长工作精神和要求，进一步推动我区外贸稳增长、工业稳增长及商贸业稳增长三项稳

增长工作，有效兑现 2019 年外贸稳增长资助 45 宗；工业稳增长资助 643 宗及商贸业稳增长资助 39 宗。通过开展本项目，做好工、商、贸重点企业精准服务工作，有效推动我区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强势转正，受到区委区政府的一致肯定，获得了区委颁发的关于经济稳增长工作突出贡献的 1 则《嘉奖令》。

### （3）项目完成及时性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我局实际开展 34 个履职类项目及 14 个产业专项资金项目，所有项目均达到工作计划、合同要求及实施方案中规定的进度要求。全局预算安排项目 49 个，其中一个项目暂停执行，实际开展 48 个项目，按进度要求完成工作的项目 48 个，项目完成及时率达 100%。

## 3. 效果性

### （1）经济效益

2020 年度，我局通过大力开展一系列产业专项资金扶持工作，强力助推辖区企业应对外部风险，稳定辖区经济形势，推动全年经济增长实现“V”形大反转。据统计，2020 年我区规上工业企业达到 1,520 家，增幅达 18.8%，规上工业总产值 5,168.4 亿元，工业总产值、增加值实现双转正，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达 2%。剔除富士康，全区其他规上工业企业产值同比增长 10.7%，其中工业百强企业产值全年增速达 21.4%。社消零总额突破千亿元，高于全市增速 3.4 个百分点，各区中排名第三，全口径批发、零售、餐饮增速在各区均排名第一。进出口总额预计 4,026.3 亿元，吸引合同外资 5 亿美元，完成全年任务的 3.6 倍。

## （2）社会效益

### ①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工作备受肯定

2020 年度，我局有效推动防疫物资供应保障工作及复工复产助力相关工作，获得社会各界充分肯定。通过大力资助防疫物资生产线技改项目，不断扩大防疫物资产能，保障辖区乃至全市、全国的防疫物资供应充足，惠及广大群众；通过实施一系列惠企补贴政策，有效推动辖区企业复工复产，保障就业，稳定经济形势，同时增强企业信心，有力应对疫情带来的经营风险。

### ②企业服务不断升级，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

一是企业服务更加靠前，缩短政企距离，通过大量走访企业了解企业最现实的服务需求，搭建高效服务平台精准帮助企业解决问题，诉求解决率长期保持在 95%以上，企业申报难、信息不对称等问题进一步消除；二是为企业发展减负增效。大力落实电力惠企政策，全年为企业用电减负超 8.4 亿元；三是为企业量身定做金融服务方案，争取市平稳基金支持，目前已有 30 家企业获益，涉及资金 20.63 亿元；四是搭建招商引资平台，深度参与 2020 深圳全球招商大会，洽谈签约项目累计总投资 579 亿元；五是全力解决企业融资难问题，通过搭建融资平台、开展专项咨询培训等，有效帮助辖区企业消除信息不对称，快速解决融资问题；六是通过实施各项补贴政策，有效降低企业融资及经营成本，进一步优化企业营商环境。

## 4. 公平性

2020 年度，我局通过推行多项惠企补贴政策、落实“一企

一策”提升服务企业水平、全面推动复工复产保障民生就业等惠企利民举措，受到社会公众的高度认可，全年未收到履职工作方面相关投诉情况。同时，我局严格执行产业专项资金发放管理政策，对产业专项资金补贴的申请、审核及发放均按照规定公示时间于官网向社会公示，并通过开展宣传宣讲活动、开通咨询热线等举措打通信息渠道，及时解答企业疑问，保障政策信息宣导到位，避免由于信息不对等带来的政策不透明现象，保障社会公平性。

###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总体而言，2020年度我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到位，全年均按时按质完成区财政局各项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整体效益情况良好。在实际工作开展中，我局不断加强学习，总结经验，形成了一套完整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流程。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 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深办发〔2018〕32号）、《深圳区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财绩〔2019〕5号）等文要求，我局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逐步建立起全流程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 **1. 制定预算绩效管理方案，规范管理流程**

为进一步规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我局结合上级文件指示精

神及我局实际工作情况，编制《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明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责任主体及工作流程，有效保障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序开展。

## **2. 按时开展绩效跟踪监控工作**

绩效监控是把握项目执行情况的管理方法，是预算绩效全流程管理体系中重要一环。本年度我局在区财政局的指导下，于8月份按时开展绩效监控工作，通过梳理项目实施情况、资金运行情况及绩效目标偏离情况，把握全局各项目实施进度，及时对偏离情况作出调整，确保项目后续顺利实施。

## **3. 加强绩效目标修订工作**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本年度我局通过不断梳理项目实施内容，反思前期绩效目标设置存在的不足，不断加深对绩效目标编制工作的理解，修订全局项目绩效目标。并总结积累经验，梳理出一个部门整体及五个项目的指标体系，有利于今后绩效目标编制工作的开展。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 **1. 存在问题**

##### **（1）资金调整、调剂幅度较大**

该问题主要涉及扣分指标为“财务合规性”。2020年度我局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74,527.00万元，年中根据实际需要，我局对预算进行调整，调整后财政拨款预算总额为132,403.22万元，调整幅度高达77.66%，超过部门预算总规模的10%。

(2) 资金支出进度低于计划水平，预算管理有待加强

该问题主要涉及扣分指标为“政府采购执行情况”及“预算执行率”两项指标。

一是根据 2020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表及全年每月预算执行进度通报情况，我局 2020 年全年四季度分季预算执行率分别为 79.6%、100%、77.3%及 99.2%，全年平均预算执行率为 89.0%，季度支出进度不均衡，预算执行均衡性有待提高。

二是 2020 年全年采购预算数为 948.00 万元，支出数为 820.83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86.6%，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较为一般，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区公务用车暂停采购；坚持厉行节约、物尽其用原则，继续使用已到使用年限的办公设备未执行采购；服务类采购项目中标金额较预算金额低。

(3) 加强公用经费、编外人员控制

该问题主要涉及扣分指标为“编外人员控制率”及“公用经费控制率”。2020 年度我局编外人员 45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40.9%，未达评价标准 $\leq 10\%$ ；2020 年我局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98.2%，未达评价标准 $\leq 90\%$ ；2021 年应加强上述两方面控制。

## 2. 改进措施

(1) 细化预算编制测算工作，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确性

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执行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细化预算编制的测算工作。在预算编制的过程中，要注重预算编制依据的科学性和准确性，测算时要充分考虑项目执行所能遇到的现实情况，合理判断预算项目资金量，细化测算明细，

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确性。

## （2）加强预算进度执行

在预算执行过程中，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进度把控，对预算执行进度出现偏差的项目，及时查找原因，采取相应纠偏措施，保障预算执行进度与计划进度相匹配。同时要加强政府采购的计划意识，严格依据政府采购预算，制定实施政府采购计划年度方案。尽量避免取消采购、临时增加采购的情况，以确保政府采购的效率和质量。

## （3）加强公用经费及编外人员控制力度

我局将进一步贯彻落实“厉行节约”思想，不断完善监督机制，严防浪费；同时，加强对编外人员的管理，从人员素质、用工人数及管理方式等方面实施全过程监督，降低编外人员控制率。

##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随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全面铺开，我区逐步构建系统性的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局今后将紧跟全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步伐，不断完善自身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通过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知识学习，总结实际工作经验，进一步优化《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使制度能一直适用于不同时期的工作需求，成为一套实用性强、具有借鉴意义的管理工作方案。同时，我局也将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监督，确保将工作责任落实到位，保障每阶段工作顺利开展，有效实现预算绩效闭环管理。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我局参照区财政局发布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进行自评，此次绩效自评得分为 96.21 分，总体效益情况较为理想，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较为到位。其中，部门决策类指标满分 25 分，我局得分 25 分，得分率 100%；部门管理类指标满分 20 分，我局得分 17.87 分，占比 89.4%；部门绩效类指标满分 55 分，我局得分 53.34 分，占比 97.0%。具体得分情况见附件。

附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性指标体系



附件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5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目标设置	15	绩效目标完整性	8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8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p>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p>	<p>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p>	1.87
				财务合规性	3	<p>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p>	<p>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p>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p>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p>	<p>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p>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p>	<p>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p>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0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绩效	55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p>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p>	<p>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lt;90%的，得3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gt;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lt;90%的，得3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gt;100%的，得0分。</p>	5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p>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p>	<p>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分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p>	5.34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6
		效果性	20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 $\geq$ 95%的，得6分； 2. $90\% \leq$ 满意度 $<$ 95%的，得4分； 3. $80\% \leq$ 满意度 $<$ 90%的，得2分； 4. 满意度 $<$ 80%的，得1分。	6
合计								96.21